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2樓

承辦人：辜婷資

電話：(02)29506206 分機804

傳真：(02)29506556

電子信箱：AG9982@ms.ntpc.gov.tw



108

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2段91號5樓之5

受文者：九鼎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(代  
表人:林資雄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更事字第10842201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說明

主旨：有關市府工務局為貴公司檢送「擬訂新北市三重區過田段826地號等26筆(原22筆)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」聽證版計畫書所提意見，轉請配合修正並納入回應綜理表說明，且請於109年3月2日前補正後送府續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市府工務局108年10月21日新北工建字第1081909427號函(隨函檢附)及本處108年8月22日新北更事字第108421797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正本：九鼎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(代表人:林資雄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

處長張壽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  
承辦人：黃子芸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827  
傳真：(02)29678534  
電子信箱：A1210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建字第108190942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處檢送「擬訂新北市三重區過田段826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聽證版計畫書，涉及本局協助部分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08年10月9日新北更事字第1084219686號函。
- 二、依建築法第34條及內政部88年07月01日(88)台內營字第8873613號函說明二(略以)：「...基於行政與技術分立原則，建管人員就建造執照工程圖樣及說明書規定項目予以審查，其餘項目由建築師或專業工業技師就其專業技能方面負完全責任，主管建築機關則處於監督管理之地位，以明確劃分權責...」，另內政部95年10月03日營署建管字第950051168號函說明二(略以)：「...主管建築機關僅就申請書件有無檢附予以查核...主管建築機關應依有關法令規定審查；技術部分應由建築師或專業工程技師設計簽證負責...」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經協助檢視卷附報告書，本局意見如下：
  - (一)立面圖仍請依建築技術規則標繪檢討避雷設備與航空障礙警示燈。
  - (二)屋頂綠化是否影響女兒牆安全高度。



辜婷資

更新事業科



1084220109

(2019/10/22)